

電話 Tel: 2791 7012
圖文傳真 Fax: 2792 0706
電郵地址 Email: gendlosk@landsd.gov.hk
本署檔號 Our Ref: (53) in DLO/SK 1-55/2/2
來函檔號 Your Ref: () in HAD SKDC 13/30/5/2 Pt.4
來函請註明本署檔號
Please quote our reference in your reply



地政總署
西貢地政處
DISTRICT LANDS OFFICE/SAI KUNG
LANDS DEPARTMENT

我們矢志努力不懈，提供盡善盡美的土地行政服務。
We strive to achieve excellence in land administration.

新界西貢親民街 34 號西貢政府合署三樓及四樓
3RD & 4TH FLOORS, SAI KUNG GOVERNMENT
OFFICES, 34 CHAN MAN STREET, SAI KUNG,
NEW TERRITORIES

網址 Website : www.landsd.gov.hk

新界將軍澳
坑口培成路 38 號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3 及 4 樓
西貢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主席
劉偉章先生

劉主席：

有關將軍澳區泊車位不足事宜

貴委員會曾於本年四月十一日致函地政總署署長，要求地政總署就標題事宜作出書面回應。地政總署已將上述信件交予本處跟進，本處現回覆如下：

由於將軍澳區內泊車位的需求殷切，本處會積極因應運輸署的要求，不時檢討區內未有實施長遠規劃用途的空置政府土地是否適宜通過公開招標以短期租約方式租出，以作臨時停車場用途。

再者，區內泊車位問題涉及車輛停泊的長遠規劃事宜，乃屬規劃署及運輸署的管轄範疇，故本處已將貴委員會的關注轉介規劃署及運輸署考慮。

至於來信提及領匯就其屋苑停車場遞交豁免書申請，以容許有關停車場的貨車泊車位改泊其他類型的車輛，以及將剩餘的貨車／電單車泊車位出租予毗鄰資助房屋的居民、佔用人及其真正訪客一事，本處已按既定程序處理有關申請，而上述有關領匯屋苑停車場的豁免書亦已於二零一一年生效。現時，領匯再沒有遞交任何有關改變停車場用途的新申請。

西貢地政專員

(劉素梅



代行)

副本分送：規劃署（傳真號碼：2367 2976）
運輸署（傳真號碼：2381 3799）
地政總署（傳真號碼：2868 4707）
（經辦人：鄒敏兒女士）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